

牟定县财政局 文件

牟定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牟财农〔2019〕37号

牟定县财政局 牟定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 资金项目计划并拨付资金的通知

县教育局、七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贫困县 2019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楚财整合〔2018〕9号）文件，下达我县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261.00 万元（资金以牟财整合〔2019〕2号拨入财政扶贫资金专户），其中：扶贫发展资金 1861.0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400.00 万元。按照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45 次常务会议审定意见，本次安排下达 301.00 万元，资金请列入 2019 年“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科目。其中：牟定县贫困劳动力转移培

训项目 105 万元、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75 万元，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 2019 年“50203.培训费”科目，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列入“30216.培训费”；牟定县就业扶贫“乡村公共服务岗位”补助 55 万元，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 2019 年“50205.委托业务费”科目，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列入“30226.劳务费”；牟定县就业扶贫“雨露计划”补助 66 万元，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 2019 年“50999.其他个人或家庭补助”科目，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列入“30399.其他个人或家庭补助”。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项目

（一）牟定县贫困劳动力转移培训项目。

我县 2019 年我县牟定县贫困劳动力转移培训项目计划培训 1400 人（其中：技能性培训 700 人、引导性培训 700 人），下达补助资金 105 万元。其中：共和镇技能性培训 100 人、引导性培训 100 人，补助资金 15 万元；新桥镇技能性培训 100 人、引导性培训 100 人，补助资金 15 万元；江坡镇技能性培训 100 人、引导性培训 100 人，补助资金 15 万元；凤屯镇技能性培训 50 人、引导性培训 100 人，补助资金 9 万元；蟠猫乡技能性培训 50 人、引导性培训 100 人，补助资金 9 万元；安乐乡技能性培训 100 人、引导性培训 100 人，补助资金 15 万元；戌街乡技能性培训 200 人、引导性培训 100 人，补助资金 27 万元；该培训项目严格按照《牟定县农村贫困劳动力转移培训项目管理办法》和《牟定县 2019 年贫困地区劳动力转移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执行。

（二）牟定县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按照“3+4”就业扶贫模式，在七乡镇建立7个培训基地，下达资金75万元。其中共和镇10万元、新桥镇10万元、江坡镇10万元、凤屯镇10万元、蟠猫乡10万元、安乐乡15万元、戍街乡10万元。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管理使用资金，可以用于课桌、音响等教学设备及组织劳动力集中培训时床及床上用品就餐设备、等物资的采购。

（三）牟定县就业扶贫“乡村公共服务岗位”补助项目。

2019牟定县就业扶贫“乡村公共服务岗位”补助项目，下达补资金55万元。其中共和镇13万元、新桥镇10.8万元、江坡镇9万元、凤屯镇6.6万元、安乐乡9.6万元、戍街乡6万元。该项目严格按照《关于做好乡村公共服务岗位开发和管理工作的通知》牟人社发〔2018〕18号的要求执行。

（四）牟定县就业扶贫“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2019年牟定县就业扶贫“雨露计划”补助项目，下达县教育局补资金66万元，该项目严格按照《关于做好职业教育雨露计划相关工作的通知》楚贫发〔2018〕18号文件要求执行。

二、项目资金管理要求

（一）严格项目管理。此次安排下达的项目建设资金属于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紧扣全县脱贫摘帽巩固提升工作要求、资金投向要求，按照财政扶贫资金“四到县”管理目标，确保资金精准用于贫困劳动力转移培训、培训基地建设、就业扶贫“乡村公共

服务岗位”补助、就业扶贫“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二) 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按照《云南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县级支出进度的通知》(云贫开办发〔2017〕222号), 资金下达后, 要尽快组织启动项目实施, 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报账进度, 及时组织完工项目验收, 减少资金结转结余。所实施项目要求时限完成。

(三) 严格执行扶贫资金管理规定。资金通过县财政扶贫资金专户拨付, 要严格按照《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8号)、《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17〕213号)、《楚雄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楚政办通〔2017〕95号)、《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规范扶贫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楚政通〔2017〕95号)(以上文件县扶贫办已转发)的相关规定管理使用资金。确保扶贫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专款专用, 严禁挪用、拖欠、挤占和改变资金用途。资金实行乡级报账制, 收集整理好会计资料, 确保会计资料完整、安全。

(四) 全面实行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按照“谁分配、谁公开, 谁使用、谁公开, 分配实施到哪里、公示公告到哪里”的原则, 将扶贫资金项目安排使用纳入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范围。乡镇人民政府要将本乡镇扶贫资金及项目分配安排方案在全乡镇范围内公告。项目实施乡镇、村委会和实施单位, 必须在实施地点和项目受益范围内, 对资金来源、规模、用途、拨付、使用和项目名称、实

施地点、建设内容、实施期限、实施单位、责任人及实施完成情况、竣工验收情况等内容进行公告公示，把公告公示与群众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切实保障群众特别是贫困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 附件：1.牟定县2019年农村贫困劳动力转业培训项目资金计划表
2.牟定县2019年乡村公共服务岗位资金需求计划表
3.牟定县2019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安排汇总表



牟定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9年5月28日



附件：1

牟定县2019年农村贫困劳动力转业培训项目资金计划表									
乡镇	培训基地建设		技能性培训		引导性培训		合计		资金(万元)
	个	资金(万元)	人	资金(万元)	人	资金(万元)	人	资金(万元)	
共和镇	1	10	100	12	100	3	200	25	
新桥镇	1	10	100	12	100	3	200	25	
江坡镇	1	10	100	12	100	3	200	25	
凤屯镇	1	10	50	6	100	3	150	19	
蟠猫乡	1	10	50	6	100	3	150	19	
安乐乡	1	15	100	12	100	3	200	30	
成街乡	1	10	200	24	100	3	300	37	
合计	7	75	700	84	700	21	1400	180	

牟定县2019年乡村公共服务岗位资金需求计划表

乡镇	岗位数 (人)	岗位补贴标准 (元/月)	使用月数 (2019年10月至2020年01月)	所需资金 (元)	备注
共和镇	65	500	4	130000	
新桥镇	54	500	4	108000	
江坡镇	45	500	4	90000	
凤屯镇	33	500	4	66000	
安乐乡	48	500	4	96000	
成街乡	30	500	4	60000	
合计	275			550000	蟠猫乡补助资金已安排到2020年1月，此次不再下达补助资金。

附件：3

牟定县2019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县级单位及乡镇	中央资金（楚财整合 （2018）9号）	备注
1	牟定县贫困劳动力转移 培训项目	共和镇	15	
		新桥镇	15	
		江坡镇	15	
		凤屯镇	9	
		蟠猫乡	9	
		安乐乡	15	
		戍街乡	27	
	小 计		105	
2	牟定县培训基地建设项 目	共和镇	10	
		新桥镇	10	
		江坡镇	10	
		凤屯镇	10	
		蟠猫乡	10	
		安乐乡	15	
		戍街乡	10	
	小 计		75	
3	牟定县就业扶贫“乡村 公共服务岗位”补助项 目	共和镇	13	
		新桥镇	10.8	
		江坡镇	9	
		凤屯镇	6.6	
		安乐乡	9.6	
		戍街乡	6	
	小 计		55	
4	牟定县就业扶贫“雨露 计划”补助项目	县教育局	66	
	合 计		301	

